

高雄市 81 氣爆災後重建工作第 10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3 年 09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14 時 00 分

貳、地點：四維行政中心 10 樓第三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市長菊

記錄：王中君

肆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單

伍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。

決議：同意備查。

二、災民安置小組報告。（如附件）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災民安置小組非常辛苦，諸多業務需要機關間相互合作，以早日解決民眾的需求。鑑於各項善款執行情形必須對外公布，相關數據務必精確清楚。例如「受災戶生活慰助金實施計畫」及「受災戶房屋毀損核發慰助金計畫」，請社會局及 2 個區公所再詳細核對提報之數據，爾後由社會局統一提報。另請秘書長協調財、主機關協助查對。

（二）社會局部分計畫執行率嚴重偏低，究其原因，係原核定之經費與實際執行所需經費差距過大，請確實檢討原計畫有無修正之必要。

（三）目前社會局「重傷者生活重建經費實施計畫」申請數已有 16 人，惟與領有重大傷病卡者 37 人間仍有明顯落差，請社會局務必秉持主動服務的態度，儘速協助民眾申辦信託基金專戶，並尊重當事人擇定信託銀行後，請高雄銀行協助統一受理並協助轉移銀行事宜。

- (四)「受災民眾照顧服務補助實施計畫」內容，包括受傷民眾及其家屬之收容安置、居家服務、看護服務、日間照顧、餐食、交通接送、爬梯機、沐浴車、無障礙環境改善及輔具…等諸多項目，係靈活性最高的照顧方案，惟目前申請案件卻僅14件。針對已訪視的73位出院民眾及其家屬，請社會局逐案瞭解渠等生活上有無其他需求，主動協助申請補助，其他出院民眾亦比照辦理，避免有個案被遺漏，以落實本計畫照顧服務之目標。
- (五)有關「災後復原重建教育基金補助學生就學實施計畫」，請教育局於備註欄註記3名尚未撥付案件之原因。
- (六)另教育局新增通過之「災後安置民眾及協助本府聯合服務計畫」，與社會局「緊急救災及安置服務費用實施計畫」性質有部分重疊，爾後請避免類此情形發生，並請消防局(含義消)、前鎮及苓雅區公所等相關機關，儘速向社會局辦理「緊急救災及安置服務費用實施計畫」經費核銷事宜。
- (七)有關「受災店家重建期間營業影響慰助金暨租金慰助計畫」，請經發局加速辦理，並提前於11月10日執行完成。
- (八)勞工局負責之「受營業損失店家行號僱用之工作者慰助計畫」、「受災店家重建期間繼續僱用工作者慰助計畫」及「災後復建臨時工作津貼計畫人員慰助計畫」等3項計畫，執行率偏低。

考量上開計畫均屬慰助性質，非一般薪資性質，請勞工局站在民眾的角度從寬認定，應趁現階段民眾最需要本府協助時，提早撥付，方能有效達到慰助效果，並請秘書長協助妥善處理。

- (九) 民政局「受災戶損壞修復鑑定計畫」，請於備註欄註記該筆經費，係核撥予土木技師、建築師公會；另部分民眾要求重新鑑定乙節，亦請民政局、都發局儘速聯繫上開公會，研議辦理。
- (十) 考量工務局「街道招牌更新補助計畫」，與都發局「氣爆地區建築景觀改善實施計畫」息息相關，請落實資料核對，並將確定進行街道招牌更新及建築景觀改善之民眾資料，上傳至資訊中心總歸戶系統，以利資料勾稽比對。
- (十一) 消防局「增補救災裝備器材計畫」及衛生局「災區居民健康檢查服務計畫」，請縮短期程，儘速發包辦理。
- (十二) 昨(11)日代位求償說明會，整體規劃順利，惟部分執行細節可更加細膩，感謝法制局的辛勞。其中民眾所反映意見，以財物損失為大宗，請法制局彙整臚列，並邀請相關機關及民間專業機構共同處理。求償救助金完成估算後，應再進行內部審慎檢視，切勿逕為對外公布，以免估算金額與民眾期待有所落差而造成民眾不滿。
- (十三) 有關英明國中及三信家商代位求償事宜，請法制局儘速核定處理。另與氣爆罹難者家屬

自救會召開之說明會，亦請法制局儘早聯繫規劃辦理。

- (十四) 昨日代位求償說明會時，有民眾提及針對車輛損失部分，將直接向李長榮化工求償乙節，請交通局提供鑑價等必要協助。
- (十五) 資訊中心總歸戶系統，正式定名為「高雄市81石化氣爆事件民間捐款專戶管理會核定計畫」管理平台，並請各機關每日進行資料更新，隨時檢視資料正確性，以維持系統資料之即時性及精確性。
- (十六) 有關前鎮、苓雅區公所擬提增加5萬元以下之房屋修繕相關經費乙節，請再次確實精算實際數目。

三、災區復建小組報告。(如附件)

主席裁示：

- (一) 有關因台電配電施工停止供電，而導致交通號誌無法作用乙節，請災區復建小組加強橫向聯繫，預先通知交通局、警察局協助維持交通秩序。
- (二) 民眾反映希可延長跨境便道開放時段，請妥為研議。
- (三) 目前各施工團隊已在工程沿線之民宅安裝監測器，請適時將監測結果公布民眾週知，並請都發局持續站在公部門公正客觀的立場，瞭解各項監測結果是否周延完整。
- (四) 由於工程日夜施工所產生之噪音及揚塵，造成第一線及周邊住戶諸多困擾，並於昨日代位求

償說明會中要求精神補償。請環保局協助進行粉塵及噪音監測，依不同夜間噪音分貝等級，劃出範圍圖，以利研議後續補償事宜。

- (五) 本府一向秉持透明公開原則施政，重建工程亦係經由本府公開招標，評選出優良廠商。8標工程持續趕工的同時，務必兼顧工程品質及施工安全。另請災區復建小組提醒所屬嚴守分際，恪遵廉政倫理規範，以維本府形象。

陸、主席指示事項

今天是 81 氣爆災後重建工作第 10 次開會，感謝所有同仁連日的辛勞及努力。針對重建事務有以下幾點指示：

- 一、昨晚於中正高工舉辦第 1 場次的代位求償說明會，共有近 800 位民眾到場關心本府代位求償的相關事宜，整場進行還算順利，非常感謝法制局及相關單位的籌備。會中有許多受災地區居民，對本府代位求償的相關流程、權益不甚瞭解，請各相關機關汲取本次經驗，於接下來 4 場說明會及為期 1 個月收件期間，不厭其煩耐心說明，務必讓民眾清楚相關權利義務。
- 二、石化氣爆捐款管理會已於 8 月 13 日、8 月 20 日及 9 月 10 日，陸續核定 34 件提案計畫，總金額達 34 億餘元。惟部分 8 月已先行核定計畫，仍有經費執行不彰的情形，再次請提出申請的承辦局處首長，務必掌握各項計畫執行進度，迅速確實辦理，方能給予市民最妥適的照顧，也符合各界善心捐款人對本府的期待。另外，因帳戶資料不全無法撥款的案件，也請於本(12)日查證完畢，所有專案符合資格者相關慰助金，請務

必於星期一撥付完畢。

- 三、受災地區特殊個案反映，如因氣爆受傷出院市民無法工作損失、家戶人口超過 5 口的補助…等，諸如這些特殊照顧方案，社會局均有相關執行計畫。請社會局加強社工訪查，並將 Q&A 及 SOP 程序，轉知 3 處聯合服務台全盤瞭解並受理申請，並請社會局指派專人督導。對此類特殊個案追蹤控管每星期彙整分析，將結果陳報李副市長及蘇副秘書長。
 - 四、針對民眾反映災區工程進行影響房屋結構安全一事，為保障民宅的安全，本府施工團隊目前在三多、一心及凱旋路沿線民宅，安裝了 251 處沉陷釘及 231 處傾斜盤，監測房屋結構。請工務團隊持續進行監測，並定期公布監測結果，讓民眾安心，若施工確有造成房屋受損影響，也請儘速檢修，確保民宅安全。
 - 五、災區復建工程進度超前，感謝所有工務團隊的付出與辛勞。因三多、凱旋、一心路段施工地區鄰近住家，請各工務團隊務必在施工期間，注意對附近居民的影響，兼顧居民的感受。例如工程車行經通行道路時，除了灑水減少揚塵外，也請派員接續清掃乾淨，避免泥濘影響通行安全。
 - 六、再次感謝所有工作人員日夜趕工的辛勞。重建工作第 11 次會議，將於 9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 時併市政會議召開，請各單位準時與會。
- 柒、散會：16 時 06 分